

##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8 年 1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1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中央區 11 樓吳三連廳

三、主席：陳局長家蓁

記錄：楊靜琴

四、出席人員：

游適銘 沈榮銘 蘇鈞堅 林純綺 賴佩技 張素珍  
林秀鳳 黃蕙庭 周淑蕙 張孟純 吳雅鳳 謝其臣  
朱大成 林昆華 何治民 蔡宗峯 鄭秀貞 黃美華  
黃奕墉 徐淑麗 劉慶安 王月蕊

五、107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公開抽籤：

主席裁示：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人員為沈副局長榮銘、動產質借處李主任聖芳及洪主任碧珠等 3 人；辦理前後年度申報財產比對人員為洪主任碧珠。

六、檢討報告：

（一）受理民眾陳情回復非常不滿意檢討報告（稅捐處、動產質借處）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七、確認前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八、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 九、主席指示事項：

- (一) 有關動產質借處所提公務人員退休年改制度變革，影響費用支出，請財務管理科、會計室及人事室協助釐清。
- (二) 中山地下街配合臺北車站聯合防災中心建置辦理之火警系統更新工程動支第二預備金案，因聯合防災中心預定108年8月17日始能完工，請菸酒暨稅務管理科持續追蹤後續執行情形，以利本年度完成經費核銷。
- (三) 有關信義區公所現址設定地上權開發案，議員提出設置區民活動中心等意見，請金融管理科依108年1月22日第2024次市政會議決議事項，徵詢關注本案之議員建議，妥善處理。
- (四) 請金融管理科及非公用財產開發科依108年1月22日第2024次市政會議鄧副市長指示，檢視地上權履約管理之分層負責明細表，倘不符實需，請予以檢討修改，以落實公文減章與流程簡化之目標。
- (五) 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加速研擬遷建基地市有土地出售計價原則作業。
- (六) 本局暨所屬機關107年度廉能楷模選拔初審薦舉作業，依政風室初審名單審查通過，請政風室辦理後續報府事宜。

(七) 請2處及各科室辦理工程案件時，加強注意履約管理，若有進度落後、停工、終止解約及延宕驗收結案等執行異常情形案件，請配合依限回復本局秘書室專責管控人員，俾統一彙報本府。

(八) 請2處及各科室辦理採購標案，對符合條件之採購案積極推動以「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方式辦理。另「108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作業評分方法」修正部分，並請注意依相關規定辦理。

十、散會：中午12時40分